

書面質詢

自澳門回歸至今，一直都有各類重大事件發生，但從未發生過如新冠肺炎（COVID - 19）一般嚴重衝擊本澳方方面面的疫症。是次疫情導致本澳經濟損失慘重，眾多家庭陷入經濟困頓，市民亦對前景愈加憂慮。

回顧自澳門特區成立的這二十年來，本澳經歷了 2003 年非典型肺炎、2015 年中東呼吸綜合症的席捲；亦經歷了 2008 年黑格比颱風、2016 年妮妲颱風及 2017 年天鴿颱風的侵襲；以及今年突然爆發的新冠肺炎（COVID - 19）的肆虐。在這種種災情之下，特別是在是次新冠肺炎（COVID - 19）的疫情之中，本澳前線公務人員不畏艱險亦不懼勞苦，為維護本澳市民的生活安定及性命安全付出實際行動及極大心力，發揮了難以取代的作用，並得到普遍本澳市民的高度讚揚，尤其是紀律部隊（消防部隊、治安警察、海關及司警）；以及其他部門的前線公務人員，例如，市政署、衛生局（護士、醫生及其他醫務範疇專業人員等）、旅遊局及經濟局等等；這些前線公務人員在疫情的關鍵時刻仍然堅守崗位與職責。特別值得一提的是作為抗擊疫情的第一線人員的衛生範疇專業人員（護士、醫生及其他醫務範疇專業人員），自新冠肺炎（COVID - 19）爆發至今，他們一直直面受致命病毒感染的風險，所承受的危險極大。目前，本澳的疫情雖然暫時趨於穩定，但是，亦存在不可忽視的隱憂。

回溯澳門回歸二十週年以來，特區政府一直無數次強調公務人員是特區政府的重要支柱。遺憾的是，特區政府長久以來都沒有真正面對內部存在的問題，例如，早在 2009 年，在《第 18/2009 法律》第二十四條中，特區政府已經設立了護士的「隨傳隨到」制度，指明護士們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的時間可被通知執行職務。

然而，足足十年過去，直到 2018 年時，特區政府在《第 4/VI/2018 號意見書中》才提出因「隨傳隨到」制度而必須工作的衛生範疇專業人員，包括衛生助理員、診療技術員、藥劑及高級衛生技術員與醫務行政人員，除了超時工作的報酬之外，僅可收取 100 點的 0.5%（在 2019 年時約 40 澳門元；在 2020 年約 45.5 澳門元）作為候命一日的待命津貼；須指出的是，在「隨傳隨到」制度的規定之下，護士等衛生範疇專業人員待命時間甚至長達整整一個白天，才獲得這低微到可謂是極不合理的津貼；甚至若是在家候命期間沒有被傳喚，他們也不獲任何補償。更不合理的是，在這近十年之間（2009 - 2018），這些的衛生範疇專業人員兢兢業業恪守「隨傳隨到」制度，卻一分津貼都沒有收到，分明是長期剝削他們的付出。

更須強調的是，早在十年前，據《第三常設委員意見書第 4/2010 號》中指出，在原則上護士們及衛生範疇專業人員在候命期間不能離開本澳。這一條例明顯與《基本法》第三十三條的

高天賜 議員辦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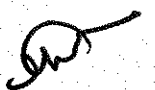
GABINETE DO DEPUTADO JOSÉ PEREIRA COUTINHO

規定相違背；而且，依據《基本法》第二十五條，所有人都應得到公平和平等的對待。「隨傳隨到」制度約束的不僅僅只是護士，還包括其他衛生範疇的專業人員。這一制度分明是公然侵害護士及其他衛生範疇的專業人員的合理權益。針對這一問題，本人曾在 2009 年 7 月 29 日的立法會全體會議上、及分別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2012 年 2 月 27 日、2013 年 7 月 22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7 日多次提出書面質詢要求特區政府採取具體措施解決這一問題。然而，十多年過去，特區政府仍然無動於衷，完全沒有針對這一問題作出任何改善。這種狀況令眾多衛生範疇公務人員心灰意冷、士氣低落。在有需要的時候，特區政府就會要求公務人員從事高難度工作，工作內容甚至超出工作範圍；然而，在共渡難關之後，特區政府又過橋抽板，忘記公務人員的辛勤付出。

除上述之外，衛生局醫護人員職程存在的問題亦令醫護人員愈加心灰意冷。長期以來，衛生局普通科醫生的薪資收入都低於高級技術員的薪俸及超時工作津貼之和，其付出與收穫完全不成正比。而且，普通科醫生想要獲得晉升是非常困難的事情，往往只能在職程上橫向調整，卻無法向上晉升。此外，護士職程的薪俸點橫向調整幅度太低，再加上護士職程晉升困難，要積累足夠年資才可申請考試；但是，即便是積累足夠年資，專科護士晉升到高級護士的考試十幾年才開考一次，考試間隔時間極長，晉升機會極其渺茫。種種狀況嚴重影響人員向上流動性及工作積極性。這些經年累月存在的職程問題令到醫護人員士氣大受打擊。兼且，更為不合理的是，衛生範疇公務人員並沒有被納入退休與撫恤金制度，只有在被醫生判斷為長期絕對無工作能力時或身亡時，才有權獲取退休金，正常退休卻無法獲取退休金；相對比之下，卻有部分護士可獲得退休金，這種同工不同酬、不同福利的情況令到衛生範疇公務人員身心俱疲。這些奮戰在前線的衛生範疇公務人員，日常也面臨被各種傳染病感染的風險，現時，更是須直接面對新冠肺炎（COVID-19）的威脅，是否一定要令到他們被病毒感染甚至身亡逝世，特區政府才肯發放退休金給他們？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並要求以清晰、明確、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

1. 是次新冠肺炎（COVID-19）爆發期間，本澳醫護人員無懼被感染致命病毒的風險堅持在第一線工作，為保護市民的健康安全付出巨大。除新冠肺炎（COVID-19）之外，在過去的二十年間，護士及衛生範疇專業人員亦直面過 2003 年非典型肺炎及 2015 年中東呼吸綜合症的威脅；更無需言及他們在平日的工作中也冒著被其他傳染病感染的風險。針對這種狀況，特區政府將如何設立危險津貼制度讓這些護士們可得到應有的補償及保障？



高天賜 議員辦事處

GABINETE DO DEPUTADO JOSÉ PEREIRA COUTINHO

此外，在 2009 年，特區政府曾公然承諾將會為所有公共行政工作人員制定關於「隨傳隨到」的專門制度並提供津貼給受「隨傳隨到」制度約束的護士及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然而，十多年過去，時至今日，衛生局的護士及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仍然被迫遵守極度苛刻及剝削嚴重的「隨傳隨到」制度並且所獲補償極其低微，這一在 2018 年才開始提供的待命津貼僅為 100 點的 0.5%（在 2019 年時約 40 澳門元；在 2020 年約 45.5 澳門元）可說是低微到完全不尊重他們的職業尊嚴。對於這一侵害護士和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權益的制度，特區政府究竟將在何時制定關於「隨傳隨到」的專門制度並提升（尊重他們職業尊嚴的）待命津貼給遵守該制度的護士們及其他公務人員？特區政府又將採取何種措施彌補這十年間完全沒有提供待命津貼給護士及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的狀況？

2. 對於上述衛生局醫護人員內部職程存在的嚴重問題，特區政府將在何時及如何系統性地修訂醫護人員及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的職程，提升普通科醫生的薪俸點及護士薪俸點橫向調整的幅度，並解決醫護人員職程及其他衛生範疇專業人員晉升困難的問題，以有效提升醫護人員的士氣及工作積極性？兼且，特區政府如何將衛生局專業人員及其他公務人員納入退休與撫恤金制度，以真正認可公務人員作為特區政府重要支柱的作用，而不是將其作為宣傳口號，並避免公務人員對特區政府更加消極失望？
3. 在 2019 年，上一任行政法務司司長已經決定取消薪俸點為 195 的職級，並將其與薪俸點為 260 的職級相合併。然而，至今為止，關於該決策將實行的時間完全失去音訊，很多公務人員感覺該承諾仿佛石沉大海。特區政府究竟將在何時開始實行這一決策？兼且，現時薪俸點為 350 及 430 的職級亦一直被公務人員投訴同工不同酬，薪俸點為 350 職級的公務人員認為這非常之不公平亦感受自己飽受剝削，因而導致工作士氣更加低落。特區政府將在何時合併薪俸點為 350 的職級與薪俸點為 430 的職級，切實做到公平對待內部公務人員，避免剝削繼續發生並振奮公務人員的工作士氣？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